

广东星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
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星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19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公司于2024年12月5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了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和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公司于2024年12月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监事会主席，并聘任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七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董事会	成员
董事长	戴俊威
非独立董事	戴俊威、张桃华、李振江
独立董事	倪振年、张丹丹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成员均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且两名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在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召开前均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自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完成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也不存在连任公司独立董事超过六年的情形，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上述董事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20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3)。

二、第七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具体组成如下:

专门委员会	委员	主任委员
战略委员会	戴俊威、李振江、倪振年	戴俊威
审计委员会	张丹丹、倪振年、戴俊威	张丹丹
提名委员会	倪振年、张丹丹、戴俊威	倪振年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张丹丹、倪振年、李振江	张丹丹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任期自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三、第七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监事会	成员
监事会主席	戴文
非职工代表监事	戴文、肖访
职工代表监事	李文辉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成员均具备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任职资格,能够胜任所担任岗位职责的要求。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自2024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公司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比例未低于监事会成员人数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上述监事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20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换届选举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2)、《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4)。

四、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职位	成员
高级管理人员	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李振江
	副总经理 陈文基、刘由材

	董事会秘书	张桃华
	证券事务代表	潘晓媚

上述人员均符合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上市公司相应职务的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董事会秘书张桃华先生和证券事务代表潘晓媚女士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专业能力。上述人员任期三年，自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上述人员的简历详见附件。

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桃华	潘晓媚
联系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狮山工业科技工业园 A 区科技大道东 4 号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狮山工业科技工业园 A 区科技大道东 4 号
电话	0757-86695590	0757-86695590
传真	0757-86695642	0757-86695642
电子邮箱	zth@cnlight.com	zjb@cnlight.com

五、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换届离任情况

公司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冼树忠先生、柴华先生不再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职务，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王静女士、曾繁华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职务，也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周莉女士不再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汤浩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张桃华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裁，仍在公司担任非独立董事和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冼树忠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5,531,67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0%；柴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103,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0%；汤浩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699,3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6%；其他离任人员均未持有公司股票。离任后，冼树忠先生、柴华先生和汤浩先生股份变动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进

行管理。

公司对上述离任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为推动公司治理、规范运作、经营发展等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广东星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5日

附件：

广东星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1、李振江

中国国籍，男，1981年生。2014年7月起，历任广东融贯信用担保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深圳融贯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广州融贯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主管及财务总监、融贯资本管理（广州）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7年8月至2022年12月，任永春县丰源投资有限公司监事；2020年8月至2022年12月，任广东嘉德控股有限公司监事；2021年2月至2022年12月，任佳德轩（广州）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监事。2023年1月起，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李振江先生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截至目前，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目前持有公司股份64,000股。

2、陈文基

中国国籍，男，1977年生。1997年至2023年在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工作；2012年至2015年7月，创建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LED事业部任总监兼任明匠荟商照渠道总监；2015年7月至2016年11月，任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产品战略中心总监；2016年11月至2021年12月，任佛山照明智达电工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7年9月至2019年3月，兼任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电商渠道总监；2021年12月至2022年6月，任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市场和产品规划部副部长；2022年6月至2023年12月，任佛照（海南）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3年1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陈文基先生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

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截至目前，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目前持有公司股份1,343,3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12%。

3、刘由材

中国国籍，男，1976年生，大专学历。1997年进入广东星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工作至今，历任公司车间主任、厂长助理、厂长、生产总监助理、生产总监。2006年至2011年，曾先后荣获“公司十佳优秀管理干部”、“公司十佳优秀员工”、“公司董事长杰出贡献奖”、“南海区先进劳动者”称号。2013年11月至2023年1月，任公司监事。现任佛山雪莱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刘由材先生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截至目前，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目前持有公司股份90,675股。

4、张桃华

中国国籍，男，1987年生，中共党员，本科法学专业，中山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在读。2009年7月至2018年1月，张桃华历任广东星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证券投资部副部长、证券事务代表，获公司“董事长杰出贡献奖”；2013年3月起，任佛山市开林照明有限公司监事；2018年2月起，任深圳市卓誉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1月至今，任广东星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主任；2020年12月起，任公司第五届、第六届董事会董事；2020年12月至2023年10月，任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002694）独立董事；2023年11月起，任广东星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4年5月起，任广东星光神州量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4年8月起，任广

东星光云计算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公司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张桃华先生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截至目前，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规定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目前持有公司股份 2,286,271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21%。

5、潘晓媚

中国国籍，女，1990 年生，本科财务管理专业。2012 年 9 月至 2014 年 8 月，任深圳市世纪同诚快递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15 年 3 月至 2018 年 3 月，任苏州掌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21 年 10 月至今，先后任职公司证券事务专员、证券事务代表。

潘晓媚女士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截至目前，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规定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